

申請父母收入不足 應找副擔保



移民信箱

李亞倫律師主答
溫麗菁助理整理

一位兒子問：我是美國公民，於2013年4月30日申請父母。現在我們在等廣州領事館的面談通知。請問：全國簽證中心(NVC)已把案件轉到廣州一個月了，為什麼還沒有收到面談通知呢？我關心我的報稅情

況。領事館需要三年的報稅單，但我只有一年達到資格，另外兩年收入很少。這會不會是我父母面談被推遲的原因？我想和廣州領事館聯絡查詢我父母的面談情況，要怎麼做？

答：

面談通知一般會在全國簽證中心把案件轉到廣州領事館二到四個月後才會收到。全國簽證中心把案件轉到廣州才一個月，不必擔心。

如果你只有一年的稅單達到最低貧窮線的要求，而另外兩年只有一點點收入，建議找一位可靠的副擔保，遞交另一份I-864經濟擔保書。經濟擔保的問題在面談時才會提及，所以不會是耽誤你父母面談的原因。如果你希望和廣州領事館聯絡，你可以上廣州領事館的網站<http://guangzhou.usembassy-china.org.cn/immigrant-visa-unit-question.html>。

